

证券代码：830928

证券简称：康定电子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##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换届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，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公告内容存在错误，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后的具体内容：

更正前：

选举邓志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,6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0.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沈士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,2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6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张震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小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沈士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更正后：

提名邓志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0.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士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,2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6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震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小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士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2021-009）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0 日